

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榕政综〔2023〕119号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建设福州市文创走廊 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市直各委、办、局（公司），市属各高等院校，自贸区福州片区管委会：

《建设福州市文创走廊 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已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福州市人民政府

2023年8月1日

建设福州市文创走廊 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为加快推进我市文创走廊建设，做大做强做优文化产业，紧抓文化产业需求大释放和供给模式大变革的机遇，进一步提升文化软实力和产业竞争力，赋能现代化国际城市建设，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坚持“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以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文化创意、科技创新、产业融合催生新发展动能，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文化产业发展新格局，打响闽都文化国际品牌，助力福州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

二、总体目标

坚持“以文兴产、以产促商、以商养文”，深入挖掘闽都文化、海丝文化、闽台文化等文化内涵，加快打造福州三宝城等“闽都韵、国际范”的新地标，实现文化资源向产业优势转化，助推我市文化产业发展活力和文化引领等指标居国内前列，推动文化产业成为我市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力争2023年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6%，规上文化产业实现

营业收入超 1700 亿元。至 2025 年，实现文化产业规模持续壮大，结构不断优化，产品供给更加丰富，总体实力持续增强，文化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8% 以上，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2500 亿元。

三、规划布局

构建以“闽江之心”为核心，闽江沿岸、城市中轴线、滨海风景道为主要走廊，特色文创产业集聚式发展的“一核三廊十四片区”产业布局。

（一）国际化都市文创核。坚持文化事业与文旅商产业共同发展，融合“侨、台、民、文”元素高标准打造“闽江之心”一台大戏，推动建设“一园三基地”，做热“一街两岛”，串联烟台山、上下杭、苍霞等历史文化街区资源，推动 10 万平方米核心区“文、产、旅、商”全域融合，撬动周边 100 万平方米的消费再升级，推动“闽江之心”成为近悦远来客人“非去不可的地方”，成为人们脑海中“挥之不去的记忆”。

（二）诗画闽江文创景观廊。沿闽江横线布局，西起闽清县雄江镇，东至闽江口。围绕闽江两岸“水、岛、桥、岸”等资源禀赋，坚持“以文活水、产业兴水”理念，引导文创企业沿江规划产业布局，沿江打造精品文创景观长廊，助力构建山清水秀、文盛景美的国际化山水城市会客厅。

（三）城市中轴线文创集聚廊。沿八一七路纵线布局，

北起晋安区寿山乡，南至永泰县嵩口镇。以三坊七巷、上下杭、烟台山等历史文化街区、风貌区为核心，集聚一批龙头文创企业，引进、培育一批非遗传承人、工艺美术大师等文创人才，推动文创产业提质增效，加快建设千亿级文创产业集聚发展走廊。

（四）滨海风景道文创生态廊。沿 G228 国道福州段，北起罗源县碧里乡，南至福清市海口镇。推进“生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将生态资源优势转化为特色消费新场景，打造文化产业赋能蓝色生态的实践窗口，拓宽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路径。

（五）十四片区。充分发挥区域文创产业优势，打造三坊七巷、福州软件园、福州三宝城、三江口、寿山石文化、船政文化、海丝文创、龙江文化、昙石山文化、环马祖澳、梅城乡创、畚乡玉创、樟溪画廊、科学城等十四大独具特色的文创区域，形成产业侧重、交融复合、连点带面的发展态势，构建从点上开花到百花齐放的发展新格局。

四、建设内容

（一）“闽江之心”

承载区域：共 300 公顷，东至闽江大桥，西至三县洲大桥，包含茉莉大街、上下杭、烟台山、江心岛、中洲岛、青年会、青年广场、福文化主题街区等场所。

发展定位：省会城市会客厅和全国性城市地标

主导业态：演艺娱乐、数字动漫、滨江旅游

重点工作：

1. 打造福州“闽江之心”文化产业孵化园，培育榕台文化、侨文化、民俗文化创作创业基地，引入培育不同类型文化市场主体，推动形成丰富多元的产业集聚效应。高规格融合打造“闽江之心”一台大戏，持续加强茉莉大街艺术氛围营造，打造“常展常新”的艺术展示平台。举办全国性文创设计大赛，打响“福州好礼”文创品牌。

2. 充分植入爱情主题，提升江心岛业态，利用现有环岛观江亲水漫步道及自然生态环境，延伸婚恋文创产业链，打造国内知名的爱情主题公园。智慧化改造中洲岛现有业态，推动引进数字终端体验、电子竞技产业等，打造全国首个“未来数智新生活”样板。

3. 提升上下杭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聚集区，做大做优“杭肆”文创市集品牌。推进非遗一条街建设，深入挖掘商贸文化底蕴，培育“世界茶港”文创集聚区。打造别样精彩的福舟悠游，探索推出内河游+非遗展示、闽菜、福州三宝等跨界体验。

4. 丰富烟台山文旅消费业态，提升体验类产品占比，依托 17 国百年历史建筑，丰富街区国际化元素，着力打造国际范的艺术文化街区。与中国美术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促进文化产业发展、文创人才培养等多方面提升，推动落地“近未来—海峡国际青年艺术节”暨海峡青年艺术周活动。

建设目标：2023 年产业一体化基本完成，规上文化产业

实现营业收入超 65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75 亿元。

牵头单位：台江区政府、仓山区政府，**责任单位：**市城投集团、市古厝集团、市委宣传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体育局

（二）三坊七巷片区

承载区域：共 360 公顷，东至五一路，西至白马河两岸，北至华林路周边，南至乌山路。

发展定位：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

主导业态：工艺美术、演艺娱乐、现代传媒

重点工作：

1. 依托三坊七巷历史文化街区丰富历史文化资源，融合明清古厝、名人故居、非遗工坊等，打造“古厝福礼”文创店，开发古厝特色文创产品。提升福州传统老字号、特色商业、时尚生活、旅游商品、民俗体验、文化休闲等业态占比，激发福州古厝新活力。

2. 依托朱紫坊历史文化街区产业基础，积极引入龙头文创企业，培育软木画、漆艺等特色非遗文创创作、展示基地。依托文博场所，开发“参观+非遗手作体验”等主题业态，打造全国知名的非遗旅游街区。

3. 依托福建芳华越剧院、福建人民艺术剧院、福建省画院等省属文艺院团和勺园里文创园等特色园区，积极谋划文创产业创新孵化基地，打造新老文艺交织的白马河文化创意

片区。

4. 挖掘乌山、冶山、于山等公园文旅资源，推动乌山防空洞“寻梦·闽都”沉浸式演出提升，常态化推出街头艺人、闽剧、非遗展演等文艺活动。

5. 擦亮“中国温泉之都”金字招牌，办好温泉国际旅游节，打造温泉主题特色街区，提升老字号温泉澡堂，建设一批大众汤屋，让市民游客畅享百姓汤、幸福泉。

6. 鼓励公共文化机构与实体书店深度合作，拓宽文化创意产品开发投资、设计制作和营销渠道，加快印刷业转型升级，提升文创服务能力，推动文化企业创新经营。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57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75 亿元。

牵头单位：鼓楼区政府、市古厝集团，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水务集团

（三）福州软件园片区

承载区域：共 126.95 公顷，东至软件大道，南至大腹山，西至洪甘路，北至科蹄山。

发展定位：中国数字文化行业技术应用第一园

主导业态：数字文化

重点工作：

1. 依托福昕软件、掌中云、科易软件、中东头条、大娱号等骨干企业，重点发展文档阅读和处理、数字阅读平台、档案管理、互联网 APP、音视频产品及解决方案等数字文化

领域。

2. 运用华为云创新服务中心等园区各类公共服务机构和平台，为文化科技企业提供上云、知识产权、产业交流等服务，营造“政、企、学、研、用”全领域数字文创生态，推动数字文化产业建圈强链。

3. 利用“信创赛道”“海峡信息赛”“创新创业大赛”三大品牌赛事资源优势，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发动更多文化科技企业参与，进一步完善项目落地联动机制，挖掘和吸纳更多优质文创人才和项目团队。

建设目标：2023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35亿元，至2025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50亿元。

牵头单位：鼓楼区政府，**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文旅局、市大数据委

（四）福州三宝城片区

承载区域：共55公顷，东至晋安河，南至光明港，西至南公园西侧，北至佳友巷。

发展定位：世界知名工艺美术城和工匠文化传承地

主导业态：工艺美术、文化会展

重点工作：

1. 以三宝城为核心，整合福州雕刻工艺品总厂、特艺城、福州市寿山石行业协会等周边文创产业载体，建设集产品交易、展示展览、线上拍卖、教育研习、工艺大师工作室等为一体的工艺美术基地，打造具有福州特色的非遗产业

集群。活化利用福州雕刻工艺品总厂地块的历史建筑，引入新的文化创意业态，延续城市文化韵味和历史内涵。

2. 充分整合南公河口街区海丝印记、内河文化资源，加强与在地非遗匠人的联动，通过举办文创主题活动及艺术展览，吸引“新匠人”，产生“新文化+新创意”，开发三宝技艺研学旅游产品，打造展示闽都文化独特魅力的重要窗口。

3. 发挥国企先行先试引领作用，深入挖掘柔远驿海丝文化内涵，加强保护利用，健全市场化运作机制，做强做优城市保护更新、文商旅综合运营、对外文化交流等，创新开发特色文创产品，让文物“活”起来，“潮”起来。

建设目标：2023年基本建成三宝城一期项目，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7亿元，至2025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10亿元。

牵头单位：市古厝集团、台江区政府，**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市商务局、市文物局

（五）三江口片区

承载区域：共181公顷，东北至闽江、南至环岛路、西至濂水路及福泉高速连接线。

发展定位：全球知名艺术地标

主导业态：文化会展、演艺娱乐

重点工作：

1. 发挥“后世遗”溢出效应，充分利用世遗大会展示馆，

持续举办高质量展陈活动。推进梁厝历史文化街区提升项目，依托“山—水—村—田”特色景观和古建筑资源，植入文创业态，打造福州古厝与时尚生活交融的文化地标。

2. 依托海峡文化艺术中心、福州市博物馆新馆、福州市美术馆新馆、海峡会展中心等公共文化场所，引进全球知名舞台剧、歌剧及音乐会。推动开心麻花、德云社等大型文化项目落地。举办一批反映世界艺术潮流的高雅艺术展览，力争与故宫博物院、亚洲相关国家博物馆等联手举办文物特展、文创品展。

3. 梳理陈宝琛等历史名人文化脉络，推出研学产品、非遗表演等体验活动，提升螺洲古镇文旅品牌形象。活化利用林浦村及周边文物资源，开发数字文化、红色文化等主题文化创意类产品，助力乡村振兴。

建设目标：2023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15亿元，至2025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20亿元。

牵头单位：仓山区政府，**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文物局、市商务局、市古厝集团

（六）寿山石文化片区

承载区域：共500公顷，以寿山乡和东二环为双中心，辐射宦溪镇、日溪乡、鼓山镇、岳峰镇等周边区域。

发展定位：国石文化胜地

主导业态：工艺美术、文化会展

重点工作：

1. 做旺国石交易一条街，充分挖掘寿山石原产地“文化+生态”优势，建设集创作、生产、体验、销售为一体的寿山国石小镇，打造“工艺+旅游”文旅特色小镇。以漆艺大师工作室为核心，吸引漆艺、写作、硃器等年轻工匠回归乡村，打造青年文创人才集聚地，推动宦溪片区文创产业发展。

2. 提升中国寿山石馆展陈规模与水平，打造具有浓郁闽都特色的现代博物馆。改造寿山石古矿洞，打造寿山石鉴赏、博览、交易中心，举办“国之瑰宝”系列主题活动。

3. 建设环晋安湖文创生活圈，串联福州“天之眼”城市文化广场、晋安文化记忆馆、福州市文化馆新馆、福州市少儿图书馆新馆、东二环泰禾广场，打造寿山石文化、福州古厝与国际时尚生活文化交融体验的时尚地标。

建设目标：2023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约105亿元，至2025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130亿元。

牵头单位：晋安区政府，**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

（七）船政文化片区

承载区域：共165公顷，以中国船政文化景区为中心，包含马尾城区、闽安古镇等。

发展定位：全国知名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近代工业博物馆

主导业态：创意设计、演艺娱乐

重点工作：

1. 推动船政文化史迹申遗，力争入选《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录》。推进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打响船政文化国际品牌。

2. 打响国潮新 IP，打造“大船政”博物馆，改造旧车间厂房，演绎全国首个折叠渐进剧场实景演艺项目——“最忆船政”。推出“船政史料中寻找闽菜故事”的海军宴、船政主题文创店等特色消费空间。

3. 以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军事教育基地为契机，收拢退役军事装备，打造爱国主题研学基地、海洋国潮体验场和军迷集合地等年轻人喜爱的军政文化样板区。

4. 挖掘闽安古镇海丝文化内涵，优化闽安村、白眉村沿线文创产业布局，引入一批农文旅项目，推进特色乡村文旅产业发展。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25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35 亿元，“最忆船政”成为我市旅游演艺代表项目。

牵头单位：马尾区政府，**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文物局、市商务局、船政文化管委会

（八）海丝文创片区

承载区域：共 700 公顷，包含猴屿乡、潭头镇、梅花镇、文岭镇、湖南镇、漳港街道、文武砂街道、江田镇、鹤上镇等。

发展定位：国际影响力的海丝文化发展带

主导业态：数字文化、演艺娱乐、文化会展

重点工作：

1. 放大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效应，加快东湖数字小镇等数字文创产业聚集发展，辐射带动网龙数字教育小镇等龙头文创产业园区发展，打造数字文创发展新高地。推动创意设计、动漫传媒、文创产品等与互联网平台结合，通过电商、云服务等方式，形成网络化、信息化的特色海丝文创产业基地。

2. 提升鹤上珠宝创意园，透明化展现全产业链生产过程，发挥商业、文创、旅游叠加效应，提升消费体验和品牌知名度。

3. 加大滨海文旅产业融合，提升“夏沙音乐节”，推动“文化+音乐+旅游”融合发展，让“夏沙音乐节”成为游客的“网红打卡地”和民众心中的“爆款 IP”。

4. 积极推动闽江河口湿地申报世界自然遗产，促进湿地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结合郑和史迹，打造一批海丝文化主题公园、艺术交流中心。

5. 挖掘“侨”元素，打造建设“党侨同心馆”、中行侨批馆、南岸炮台史迹馆等一批侨乡爱国文化展示馆，推动侨批文化创意产业发展。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65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75 亿元。

牵头单位：长乐区政府，**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大数据委

（九）龙江文化片区

承载区域：共 400 公顷，西至高铁小镇，东至海口镇福清湾龙江中下游沿岸。

发展定位：福建省文商体旅深度融合样板区

主导业态：演艺娱乐

重点工作：

1. 围绕“玉融山水·福满龙江”总体定位，以石竹山梦文化、黄檗文化、华侨文化、南少林文化为支撑，打通文化、体育、商业、旅游等各环节，打造独具福清文化特色的文旅融合样板区。

2. 以各类型体育场馆为承载，各类赛事为支撑，增设非遗体验、特色产品等项目，探索跨界融合模式。提升海水温泉产品体验，吸纳旅游、文化、艺术、民俗等特色元素，打造富有文化气息的滨海旅游目的地。

3. 依托福清利桥古街“一江、一街、一塔”，弘扬“福”文化，通过举办文创市集、非遗展示、龙舟竞渡等活动，丰富特色街区文化体验。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65 亿元，到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80 亿元。

牵头单位：福清市政府，**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市商务局、市体育局、市民宗局

（十）昙石山文化片区

承载区域：共 200 公顷，包括甘蔗街道、荆溪镇、竹岐

乡等。

发展定位：国内一流的传统技艺传承基地

主导业态：工艺美术、演艺娱乐

重点工作：

1. 提升昙石山文化旅游区文创业态，推进昙石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等项目建设，培育一批闽都特色文化主题的文化演艺、文化创意类产品。

2. 深入挖掘木根雕、竹编、铁艺等传统技艺市场价值和文化内涵，建设传统技艺观光工厂，进一步完善传统技艺产业的供应链、销售渠道和品牌建设，提高行业集聚度和标准化水平。

3. 鼓励金鱼产业文创化发展，推动金鱼养殖提升改造，发展“金鱼+文化+电商”等销售模式，打造集展示交流、交易研学、直播电商、文化旅游为一体的金鱼文创产业集聚地。

4. 推动竹岐闽都国际文旅工艺小镇建设，引进创意设计、拍卖交易、营销策划等机构，建成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作、展示交流、销售交易等功能为一体的创新基地。

5. 推动闽越水镇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布局太古大漆文化艺术科创园、十里烟火学生水街等文创类项目，打造文化产业与旅游融合样板。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业收入超 95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业收入超 115 亿元。

牵头单位：闽侯县政府，**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文旅

局、市海渔局、市商务局

（十一）环马祖澳片区

承载区域：共 1300 公顷，以浦口镇、筱埕镇、安凯乡、黄岐镇、苔菴镇五个乡镇为核心区域，向周边拓展。

发展定位：海峡文化核心体验地

主导业态：创意设计

重点工作：

1. 建设黄岐—马祖海峡文化交流中心、台湾免税商城、黄岐—马祖海鲜城、相思大道等标志性建筑，开发运营黄岐镇“石屋古厝民宿”，建设“遇见古石”山海艺术展览空间，打造海峡文化核心体验地和两岸“海洋会客厅”。

2. 深入挖掘特色海洋文化资源，推进筱埕镇、定海村申报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发挥好“定海海上龙舟赛”“连江安海白酒酿造技艺”非遗文化作用，推动“福州鱼丸文化节”“福州（连江）开渔节”“山海摄影展”等活动提升，开发特色海洋文创产品。

3. 推进中国远洋渔业博物馆建设，聚力特色渔业品牌发展，挖掘海丝文化，打造海洋文化产业的展示平台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0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5 亿元。

牵头单位：连江县政府，**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委台港澳办、市文旅局、市海渔局

（十二）梅城乡创片区

承载区域：共 140 公顷，以雄江镇为中心，辐射闽清县城、东桥镇等。

发展定位：全国闽台乡建乡创合作样板片区

主导业态：创意设计、工艺美术

重点工作：

1. 利用雄江镇橄榄湖创客小镇，吸引带动闽台青年参与乡村建设、文化创意等领域交流合作，推动两岸优秀乡建乡创成果在地转化，打造集特色农业、创客民宿、乡村旅游为一体的生态休闲产业综合体。

2. 发挥瓷天下、九野小镇等景区带动作用，串联周边文创产业园区，举办青年文化交流、艺术节、民宿节等主题活动，推进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

3. 深入挖掘义窑古遗址的文化内涵，利用数字技术再现古代青白瓷烧制技艺，推动青白瓷烧造技艺等非遗保护和再利用，规划建设义窑博物馆，开发陶瓷文创产品，延伸文化产业链。

建设目标：2023 年片区新增文创企业 5 家，吸引超 100 名台湾青年入驻，举办闽台文化主题活动 10 场，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5 亿元。至 2025 年，橄榄湖创客小镇形成品牌集聚效益，片区文创类企业总数超 20 家，闽台两地常驻青年超 500 人，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0 亿元。

牵头单位：闽清县政府，责任单位：市委台港澳办、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信局、市文旅局

（十三）畬乡玉创片区

承载区域：共 320 公顷，以松山镇为核心，辐射凤山镇、碧里乡、鉴江镇等。

发展定位：全国知名的玉石文化产业集聚区和畬族文化融合发展区

主导业态：工艺美术

重点工作：

1. 以滨海玉石文化城为载体，整合工艺美术大师资源、海洋世界等周边文化产业资源，依托街区商铺筹划建设抖音直播基地及研学基地，扶持壮大玉石电商市场，打造集原石交易、展示展览、线上直播、教育研习等为一体的玉石文化产业集聚区。

2. 提升畬族文化民俗小镇，依托畬族服饰、畬医药、畬家拳等非遗项目，整合山哈集市、谷仓画院、竹朴乡畬院、畬族服饰传承基地等资源，打造文化教育、文创产品开发、医药康养等为一体的畬族特色文化产业园区。

3. 利用杜鹃谷项目，为育种、育苗、加工、销售提供平台保障，融合花卉艺术和文化创意，打造西洋花卉观光产业园。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业收入超 6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业收入超 10 亿元。

牵头单位：罗源县政府，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工信局、市文旅局、市民宗局、市林业局

（十四）樟溪画廊片区

承载区域：共 600 公顷，以嵩口镇、葛岭镇、梧桐镇为重点区块，向周边区域拓展。

发展定位：全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县

主导业态：创意设计、演艺动漫

重点工作：

1. 依托嵩口镇“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优势，整合自然景观和古镇文化资源，推出文化展示、民俗演出、手工艺制作等活动，打造生活化的文化展示空间。活态利用永泰庄寨，探索文化遗产保护与乡村振兴协同的“永泰样板”。

2. 提升葛岭镇旅游度假氛围，积极构建旅游景区、度假酒店、乡村旅游点、公共文化场馆等串珠成链、连片发展格局，加快农文旅融合步伐，借力花卉文创，延伸梅、李、桃等“赏花经济”内涵。

3. 以梧桐镇春光村、丘演村为核心，形成梧桐文旅产业集群，建设大樟溪沿线乡村振兴风景带，并打造集露天温泉、康体娱乐、乡村民宿等一体的康养休闲度假区。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40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50 亿元。

牵头单位：永泰县政府，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物局

（十五）科学城片区

承载区域：共 480 公顷，包括福州高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福州大学城等。

发展定位：国家区域性文创智造高地

主导业态：数字文化

重点工作：

1. 依托高新科技产业集聚优势及片区高校人才资源，发展基于 5G、超高清、虚拟现实、人工智能、数字孪生、元宇宙等技术的新一代沉浸式体验文化产品服务，推动数字经济与文旅经济融合增长。

2. 支持腾讯云、德艺文创等龙头企业在数字应用、数字文创等方面扩大产业规模，建设线上线下立体式展示平台，开发特色文创产品。

3. 鼓励高校培养人才参与设计、研发智慧新购物、智慧新营销、智慧新娱乐等产品应用，提高数字产业的文化附加值。

建设目标：2023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15 亿元，至 2025 年，规上文化产业实现营业收入超 20 亿元。

牵头单位：高新区管委会、闽侯县政府，**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市大数据委、大学城管委会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指挥长，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等市直单位、市属国企及相关县（市）区政府为成员的福州市文创走廊建设项目指挥部，统筹协调文创走廊建设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和重大事项。项目指挥部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市文旅局，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制定工作责任清单，开展督促检查，跟踪各项工作的落实。各县（市）区政府具体负责各片区内文创走廊建设实施。

（二）强化政策保障

抓紧制定进一步加快福州市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各县（市）区政府要坚持项目导向，出台重大文创项目招商引资、文创园区基地扶持等配套政策，结合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培育、新增一批文化产业规上企业，做强产业主体。各级各部门在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中予以支持，聚焦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载体、重大活动，加强政策引领和资金保障。

（三）优化建设运营

鼓励国有企业积极参与文创走廊建设，采用“国企+财政+金融”的投融资模式，做优投融资服务体系。发挥高校、企业等主体作用，建设、培育、壮大文化产业。鼓励各类社会资本积极参与文创走廊建设及管理运营，持续扩大文创产业覆盖面。

（四）注重总结宣传

深入挖掘提炼工作推进中的特色亮点，广泛宣传推

广，推动学习互鉴。市直各相关单位负责在举办会议论坛、博览展览、体育赛事等大型活动时，要把文创走廊建设及品牌打造贯穿其中，提高文创走廊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市文旅局牵头建立全市文旅融合人才库，定期举办文创人才培训班，积极引进台湾优秀文创团队。各县（市）区政府立足重点工作，深挖经验典型，加大宣传力度，努力打造齐抓共管工作氛围。

（五）强化考核激励

聚焦重点工程和项目，建立实施工作台账，细化“时间表”“路线图”“工作量”和“责任人”，由市文旅局牵头，市委宣传部、市统计局配合，制定绩效考核方案，量化考核指标，加强动态监测。由市效能办负责将该项工作纳入市对县区的绩效考核，定期晒排名、亮成绩，确保高效完成目标任务。

- 附件：1. 建设福州市文创走廊 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项目指挥部
2. 福州市文创走廊建设目标表
3. 福州市文创走廊建设重点项目清单

附件 1

建设福州市文创走廊 促进文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行动项目指挥部

指 挥 长：孙晓岚 市政府副市长

副指挥长：杜 微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委网
信办主任

陈 昱 市文旅局局长

陈斌涛 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

成员单位：市政府办公厅、市委宣传部、市委台港澳办、市大数据委、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商务局、市文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渔局、市民宗局、市体育局、市科技局、市林业局，船政文化管委会，市古厝集团、城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指挥部主要负责统筹市、县（区）两级资源，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福州市文创走廊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审议安排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指导协调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各项工作。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市文旅局，负责指挥部日常工作、跟踪督促指挥部决定及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其他成员单位根据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如遇人员变动，由继任者自然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2

福州市文创走廊建设目标表

序号	所属片区	承载范围	2022 年情况	2023 年目标	2025 年目标	责任单位
1	“闽江之心”	共 300 公顷，东至闽江大桥，西至三县洲大桥，包含茉莉大街、上下杭、烟台山、江心岛、中洲岛、青年会、青年广场等场所	台江片区：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20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33.4 亿元。 仓山片区：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18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24.88 亿元。 合计：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38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58.28 亿元。	台江片区：规上文化企业 21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37 亿元。 仓山片区：规上文化企业 20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28 亿元。 合计：规上文化企业 41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65 亿元。	台江片区：规上文化企业 24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40 亿元。 仓山片区：规上文化企业 23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35 亿元。 合计：规上文化企业 47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75 亿元。	台江区政府、仓山区政府
2	三坊七巷片区	共 360 公顷，东至五一一路，西至白马河两岸，北至华林路周边，南至乌山路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133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4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150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57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180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75 亿元。	鼓楼区政府、市古厝集团
3	福州软件园片区	共 126.95 公顷，东至软件大道，南至大腹山，西至洪甘路，北至科蹄山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25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29.48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6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3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8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50 亿元。	鼓楼区政府
4	福州三宝城片区	共 7.3 公顷，位于晋安河以东、新港街以北，紧邻国货东路及六一中路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5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6.4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6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7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8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0 亿元。	市古厝集团、台江区政府

序号	所属片区	承载范围	2022 年情况	2023 年目标	2025 年目标	责任单位
5	三江口片区	共 181 公顷, 东北至闽江、南至环岛路、西至濂水路及福泉高速连接线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15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1.10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17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0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20 亿元。	仓山区政府
6	寿山石文化片区	共 500 公顷, 以寿山乡为中心, 辐射宦溪镇、日溪乡、鼓山镇、岳峰镇等周边区域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49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98.19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52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0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55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30 亿元。	晋安区政府
7	船政文化片区	共 165 公顷, 以中国船政文化景区为中心, 包含马尾城区、闽安古镇等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62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21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65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2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70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35 亿元。	马尾区政府
8	海丝文创片区	共 700 公顷, 包含猴屿乡、潭头镇、梅花镇、文岭镇、湖南镇、鹤上镇、漳港街道、文武砂街道、江田镇等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18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62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0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6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4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75 亿元。	长乐区政府
9	龙江文化片区	共 400 公顷, 西至高铁小镇, 东至海口镇福清湾龙江中下游两岸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79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58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80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6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81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80 亿元。	福清市政府
10	昙石山文化片区	共 200 公顷, 包括甘蔗街道、荆溪镇、竹岐乡等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64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7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68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9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70 家, 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15 亿元。	闽侯县政府

序号	所属片区	承载范围	2022 年情况	2023 年目标	2025 年目标	责任单位
11	环马祖澳片区	共 1300 公顷，以浦口镇、筱埕镇、安凯乡、黄岐镇、苔菴镇五个乡镇为核心区域，向周边拓展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19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7.9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18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0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2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5 亿元。	连江县政府
12	梅城乡创片区	共 140 公顷，以雄江镇为中心，辐射闽清县城、东桥镇等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5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4.8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7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10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0 亿元。	闽清县政府
13	畚乡玉创片区	共 320 公顷，以松山镇为核心，辐射凤山镇、碧里乡、鉴江镇等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18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4.96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0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6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3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0 亿元。	罗源县政府
14	樟溪画廊片区	共 600 公顷，以嵩口镇、葛岭镇、梧桐镇为重点区块，向周边区域拓展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3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36.44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4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40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5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50 亿元。	永泰县政府
15	科学城片区	共 480 公顷，包括福州高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福州大学城等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11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0.89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17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5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20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20 亿元。	高新区管委会、闽侯县政府
合计			现有规上文化企业 544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929.44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591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010 亿元。	规上文化企业 663 家，年规上文化产业营收 1170 亿元。	

附件 3

福州市文创走廊建设重点项目清单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1	朱紫坊保护修复工程	项目规划东至法海路，西至八一七路，南至圣庙路，北至津泰路，规划面积约 16.86 公顷，主要建设朱紫坊安泰河休闲旅游带、文化展示区、创意街区、商业体验区、教育传承区、旅游服务区等功能地带。	24	持续建设	市古厝集团 鼓楼区政府	市名城公司
2	上下杭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复工程	全面开展上下杭红线范围内古建修复。	30.25	持续建设	市古厝集团 台江区政府	市名城公司
3	福州三宝中心（雁塔一地块）	雁塔一地块总建筑面积 95227.7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3098.3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2129.46 平方米，地上 43 层，地下 3 层。	18.934	2028 年 4 月	市古厝集团 台江区政府	市建工集团 台江区政府
4	中国（福州）三宝城南公河口街区（二期）保护修复工程	对龙津街、路通街以及龙津支巷等两侧建筑保护修复，完善市政管网、道路景观绿化、水系等公建配套工程。围绕“海丝朝拜异国风情”主题定位，打造集海丝印记、异域风情于一体的历史文化街区。	2	2025 年 5 月	市古厝集团 台江区政府	市名城公司 台江区政府
5	中国（福州）三宝城雕刻总厂地块改造提升项目	对场地内原有 9 栋楼以及若干临时构筑物等即有建筑修缮、翻新、活化利用，打造传统工艺+国潮复兴+文化休闲的集聚地。	0.72	2023 年 10 月	市古厝集团 台江区政府	市名城公司 台江区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6	“闽江之心”二期 (达道河街市提升改造)	用地面积约 2.63 公顷，包括达道路、达道河两岸、三通路。重点提升地铁达道站出入口及沿达道河步道景观品质。优化广场绿化、铺装等，对达道河两岸步道进行改造，提升地铁口广场门户景观，联通地铁口广场、达道河与沿线商业街。	2	2026 年 12 月	台江区政府	市古厝集团
7	“闽江之心”二期 (中亭街廊道提升改造)	用地面积约 13 公顷，包括八一七南路、江滨西大道、台江路。提升由地铁口通往“闽江之心”的步行体验，将达道河、中亭街、上下杭、三通路所形成的街区，通过特色步道的串联、实现空间的针灸式提升，复兴中亭街新兴潮流时尚商业环境。同时，吸纳“闽江之心”网红打卡人潮的商业红利，让人群驻留、刺激消费经济，打造年轻人喜爱的时尚休闲消费商圈。	2	2026 年 12 月	台江区政府	市城投集团
8	“闽江之心”二期 (台江码头片区提升改造)	用地面积约 5.38 公顷，包括茉莉大街及江一路等。结合茉莉大街提升，打造 24 小时活力台江风情码头。	2	2026 年 12 月	台江区政府	市城投集团
9	台江区美丽闽江展示馆改建项目	通过修缮活化利用福胜春制茶厂旧址，面积 1352 平方米，建设闽江展示馆，设置游客服务中心、展览区域和文化沙龙区等，融入“两江四岸”文化旅游导览等服务功能，进一步提升闽江游活力与品质。	1.0565	2023 年 12 月	台江区政府	市城乡建总
10	采峰·方所艺文空间	作为城市文化公共空间，结合在地传统元素与国内外知名艺术家创作，重点围绕福州“采峰第一墅”元素及上下杭闽商文化背景，呈现“城市文化人的会客空间”。	0.06	2024 年 1 月	台江区政府	市名城公司
11	福州仓山区世界茶文化交流港项目	总建筑面积 2.6 万平方米，拟建世界茶文化交流港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带一路”茉莉花茶智慧文旅基地、茶产业新融合发展产业园、茶叶存储库、科研、物流调配中心。	10	2025 年 12 月	仓山区政府	春伦集团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12	福州市博物馆新馆一期项目	项目占地约 66.64 亩，总建筑面积约 658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3.25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2.69 万平方米，地下社会停车位面积 0.64 万平方米。	6.99	2026 年 12 月	市文物局 仓山区政府	市博物馆 市古厝集团
13	梁厝特色历史文化街区	项目实际施工面积 360 亩，分三期实施，其中一期 120 亩，投资额 1.93 亿元，依托梁厝街区的古厝院落打造世遗大会展示馆，将世遗文化和商旅融合，更好发挥“后世遗”效应。二期 60 亩，投资额 1.6 亿元，三期 180 亩，投资额约 1.1 亿元，按照“三江口第一村、福州艺术门户、都市最美村落”的定位，结合梁厝村现状，挖掘福文化和耕读文化，重现田园风光，打造古祠澄波、村田映画、榕荫溪韵、奎星揽胜、旧圩新市、甘井巷深、龙瑞叠翠、梁厝古今的“梁厝新八景”。	4.68	持续建设	市古厝集团 仓山区政府	市名城公司
14	福州市美术馆新馆	按照《公共美术馆建设标准》（建标 193-2018）新建福州市美术馆新馆，并融入福州传统工艺美术元素。总建筑面积约 2.8 万平方米，选址仓山区三江口梁厝 E-11 地块，占地面积约 22.2 亩。	4.68	2025 年 12 月	市文旅局 仓山区政府	市美术馆
15	江心岛改造提升工程	主要包含入口提升、“一生一世”步道与真爱草坪、桥下秀场、婚姻登记处、爱情渡口与秘密花园五个部分，通过整体提升，将江心岛打造为爱情主题文化创意打卡点。	0.3	2023 年 12 月	团市委 仓山区政府	市城投集团
16	福州科技馆新馆	总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项目主要规划拟建集展厅功能、公共服务功能、业务研究功能、管理保障功能于一体的场馆。	7.58	2024 年 1 月	晋安区政府	市科学技术协会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17	寿山国石文旅小镇项目	1. 依托寿山石文化优势,通过创意旅游项目的植入,拓展产业链,大力发展旅游业,着力打响寿山石文化品牌,打造集寿山石原产地创作、体验、休闲、观光、文化创意于一体的文化产业链聚集地。2. 艺创空间:以岭头集镇旧铁厂改造为基础,建设国石主题艺创空间。3. 田黄溪主题公园:建设田黄石地质遗产保护地,主要包括2亩地保护设施、栈道建设、道路拓宽、观光平台建设、露营地建设等基础配套和提升工程等。	6	2024年12月	晋安区政府	晋安区寿山乡政府
18	榕宝轩文化艺术馆	在东二环泰禾广场建成一个集展示展览、产品交易、线上线下拍卖、教育研学及工艺大师艺术研讨中心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闽都文化艺术馆。	1.5	2023年10月	晋安区政府	福建榕宝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9	源脉温泉水乐园	建设温泉亲水乐园,新建总建筑面积11015平方米,打造成为集生态观光、文化展示、亲水游乐、温泉康养于一体的城市休憩空间。主要建筑室内:一层作为入口门厅、更衣淋浴、特色温泉泡池等,室外温泉戏水池面积约1300平方米;二层作为温泉康养、文化展示、休憩空间等;屋顶花园兼具无边际泳池、观景平台,地下一层停车场。	1.26	2024年3月	晋安区政府 市建设局	市水务集团
20	寿山石文化艺术街区	充分挖掘利用“石出寿山、艺在鼓山”的特色资源和文化优势,打造寿山石文化艺术街区,合理规划功能分区和业态布局。	0.8	2025年12月	晋安区政府	晋安区鼓山镇政府
21	船政实景演艺——最忆船政项目	项目选址中国船政文化城造船厂片区(机修车间内),通过整合马尾船政资源,对机修车间进行演艺改造,打通广场、车间、码头的空间关系,打造全国首个“折叠渐进剧场”,形成全天候观演可能。通过一位少年历经清末船政—建国新军的成长经历,讲述罗星塔下157年的船政故事、代代薪火相传的精神。	2	2023年12月	马尾区政府	船政文化管委会船政文化保护开发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22	福州数字教育小镇	遵循“产城人文”的规划理念，以“教育”为特色产业依托，全面建设数字化、国际化、设计化和多元化的教育文化产业生态圈，引领传统教育迈向未来教育的新格局，打造一座“世界未来教育之都”，小镇整体规划面积 3.91 平方公里，建设占地约 1.52 平方公里，分 7 期建成，计划引进超 100 家国内外优秀的教育、文化、文创、科技类企业入驻。	50	2024 年 12 月	长乐区政府	网龙公司
23	德诚集团“文化创意园”	占地面积 286 亩，园区融商业功能与艺术景观于一体，采取“工业+旅游”的新模式，将产品生产过程透明化，路线设有景观区、功能区、精工制造等不同区域参观点，让消费者在互动体验中对产品与品牌产生“认同感”。	13	2023 年 12 月	长乐区政府	德诚集团
24	猴屿乡文旅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整合侨批文化资源，建设猴屿乡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包含游客服务中心、游客中转中心等文旅配套用房、停车场、景区配套道路、码头、全域标识标牌等的新建和改造。	2.6043	2026 年 12 月	长乐区政府	长乐区猴屿乡政府
25	福州市闽江口文化旅游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潭头镇二刘古街古道、文石精品旅游村基础设施提升等;2.梅花镇新建文化旅游展示中心、海滨路健身步道，修葺古城墙东门墙体、东门楼及整治周边环境等;3.猴屿乡洞天岩建设多功能文化旅游综合体及提升洞天岩景区内部配套设施。	2.0548	2025 年 12 月	长乐区政府	长乐区文投公司
26	两岸湿地文化交流合作平台项目（智慧公园）	闽台两岸交流宣教点，湿地自然保护区野外宣教点，“海丝”文化宣教点，滨水广场及卫星遥感动态监测，湿地博物馆生态教育学校，湿地文化博物馆后门改造，裸眼 3D 建设，博物馆设备更新，地面改造。	0.59	2023 年 12 月	长乐区政府	闽江河口湿地公园管委会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27	利桥古街	配套前沿商业、精品化零售及餐饮、酒吧街、亲子游乐体验、民宿、老字号、文化展览等多种功能，同步建立灯光夜景、水幕表演等夜游体系，打造漫游式水岸文旅融商天地。	30	2025年12月	福清市政府	福清东百置业有限公司
28	闽侯八闽文化旅游项目	占地面积约1100亩，总建筑面积约100万平方米，打造闽越文化体验区。项目分两期建设，目前一期已完成城门楼、文化旅游商业街、闽商会馆、青红酒坊、福致书院、开元塔、总督府、福船工坊、左海水秀等主体项目。二期计划完成中岛建设。	50	2023年12月	闽侯县政府	福建同元龙旺文化古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9	闽侯海丝时尚居艺小镇	规划面积3.06平方公里，主要建筑面积618153平方米，小镇规划建设五个功能区：居艺特色工艺美术产业功能区、双创基地及产业提升功能区、海丝居艺文化功能区、居艺社区功能区、居艺山水旅游功能区。	50	2024年12月	闽侯县政府	闽侯县白沙镇政府
30	闽侯荆溪金鱼城市会客厅	金鱼城市会客厅项目是以金鱼文化产业为核心，通过对关中小学及周边片区的改造提升和业态融入，形成金鱼城市会客厅、金鱼主题商务酒店、金鱼文化产业博览会展馆、金鱼直播基地等项目，打造一个集金鱼养殖育种、展示销售、科技展览、休闲观光、商务会议于一体的金鱼城市会客厅项目。	1.3	2025年12月	闽侯县政府	闽侯县振兴乡村集团有限公司
31	太古大漆文化艺术科创园	建设6000平方米的空间展示馆，可供游客参观旅游、亲身体会制作大漆乐趣的研学基地。购置设备用于研究实验，致力传统工艺与现代时尚设计理念相结合，生产出符合现代人品位的大漆艺术家具、时尚大漆礼品、艺术漆画等系列大漆产品。	0.8	2023年12月	闽侯县政府	太古大漆(福州)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32	闽侯荆溪六埕艺术村	在荆溪六埕村打造艺术品研发中心、乡村艺术会客厅、乡间当代美术馆、艺术研学基地、大型艺术展、艺术农业观光等项目。进一步推动文化赋能六埕村乡村振兴，推进文化产业与农业、旅游业等产业深度融合。	0.3	2025年12月	闽侯县政府	福建华宇一塑雕塑艺术有限公司
33	中国远洋渔业博物馆建设项目	选址连江县粗芦岛南部，项目用地 15358.59 平方米，是福州（连江）国家远洋渔业基地建设的主要配套附属工程之一、福建海洋文化的窗口和展示平台。	1.96	2025年12月	连江县政府	连江县现代海洋投资有限公司
34	黄岐镇海峡文化交流中心（黄岐对台服务中心）	项目用地面积 22754.46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1500 平方米。计划整合渔业码头与对台小额贸易码头资源，打造台湾免税商品专区，深化连江、马祖商贸往来。	1	2025年12月	连江县政府	连江县黄岐镇政府
35	闽清东桥国际山地运动小镇	规划总面积 3000 亩，其中建设用地 300 亩，规划有休闲农业、户外运动、体育赛训、房车露营、研学教育、民宿体验、商业综合、酒店度假、温泉疗养等主题功能布局。	48.1	2025年12月	闽清县政府	九野小镇（福州）文旅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36	宏琳厝综合开发项目	项目占地面积约 1000 平方米，新建 2 层框架结构游客集散中心 2 栋，总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设置游客接待咨询大厅、游客休息服务区、智慧旅游监控及指挥中心、旅游商品纪念品销售区、土特产品展示及销售区、影视播放区、餐饮服务区、培训室、会议室、办公室等。新建集散广场 3000 平方米，停车场 2000 平方米，规划 100 个停车位，设立 50 个充电桩。景观绿化 1000 平方米。	2	2024年12月	闽清县政府	闽清县坂东镇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37	雄江镇橄榄湖创客小镇	通过联合办公+民宿+创客公寓的共享社区模式，打造乡创领域的众创空间。主要建设库区移民文化馆、海峡乡创街区、橄榄湖人才基地等一批具有乡村历史特色和闽台合作背景的网红打卡点。	0.5	2023年12月	闽清县政府	福建橙翔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38	义窑青白瓷手工技艺项目	立足省级非遗闽清义窑这一重要资源，打造以义窑陶瓷文化为主题的展示馆和非遗技艺的传习所，通过对义窑陶瓷文化的研究、义窑文创产品的设计制作销售、组织义窑陶瓷艺术的研学文创活动等方式，让义窑青白瓷传统手工技艺得以良好的传承与发展。	0.3	2023年12月	闽清县政府	福建索佳艺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9	罗源县滨海玉石文化城	以滨海玉石文化城项目为载体，吸引整合工艺美术大师人才资源、飞竹叶腊石等周边产业资源，筹划建设抖音直播基地及研学基地，规划建设兼具展览陈列、学术研究、艺术教育和艺术交流等功能的闽东最具特色的玉石美术馆，全力打造集原石交易、展示展览、线上直播、教育研习等为一体的玉石文化产业集聚区。	1.6	2023年12月	罗源县政府	罗源县玉石雕刻文化产业园区管委会
40	凤山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	通过对凤山镇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基础设施、周边环境进行提升整治，在保护修缮历史建筑的同时，对其进行活化利用。项目分三期建设，含历史建筑保护修缮提升、历史文化邻里服务驿站建设、罗源城区历史街巷基础设施提升、罗源街巷文化共享项目、罗源圣水古街保护提升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罗源非遗文化保护传承等项目。	1.8	2025年12月	罗源县政府	罗源县凤山镇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41	西洋花卉观光产业基地	以占地约 155 亩的杜鹃花新品种展示区——杜鹃谷项目建设为核心，依托西洋村现有 5400 余亩花卉苗木完善基础配套设施，打造研学、科研和劳动教育基地，利用基地平台，开展技能培训，逐步向周边辐射，带动就业，提升西洋花卉苗木附加值，实现基地和农户的互利共赢。	0.23	2025 年 12 月	罗源县政府	罗源县碧里乡政府
42	罗源县文化两馆建设	总建筑面积 24500 平方米，新建图书馆、文化馆、群众文体活动中心、地下室、公共工程以及室外配套工程等。为居民提供图书阅览、信息咨询、文献保存、文化娱乐及教育培训等系列公共文化服务。	2	2023 年 12 月	罗源县政府	罗源县文化和旅游局
43	永泰千江月（二期）文产教融合提升项目	计划打造动漫、康养、餐饮、教培、旅游等文化产教融合体。在原址新建住宿楼 2 栋，活动中心 2 栋，服务中心 1 栋，度假酒店 1 栋。	8	2025 年 12 月	永泰县政府	永泰县文旅局 永泰县塘前乡政府
44	方壶岩文创园	打造以张圣君文化为核心，打造大农旅、大文化、大健康的大型综合型文创园，包含文化馆占地 1200 平方米、圣君草药园占地 7500 平方米、圣君观景平台占地 1500 平方米、圣君露营基地占地 800 平方米等。	0.35	2024 年 10 月	永泰县政府	永泰县盘谷乡政府
45	菜篮公数字科技产业园	围绕菜篮公健康长寿故事的挖掘与开发，丰富“福文化”“清新福建”品牌内涵，积极践行健康中国、绿色中国的理念，通过文化、数字科技、产业融合共建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0.3	2025 年 5 月	永泰县政府	福建省菜篮公康养实业有限公司
46	福建美术馆	总建筑面积 55228.9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0756.8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4472.12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美术馆、文创中心、配套设施等。	7.5	2026 年 1 月	高新区管委会	福建省美术馆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建设单位
47	德艺文创产品及数字化展示中心	利用数字孪生、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的数字科技技术打造数字化样品展示空间，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投入数字展示系统、企业数据可视化系统等，搭建涵盖全品类线下展厅、远程数字会议室等多种数字化应用展厅，同时，投入线上样品间展示系统、数字化设计辅助软件等软硬件设备，构建一站式、全场景、可持续运营的线上线下相融合的产品展示、沟通中心。借助该中心平台展开学生研学实践教育，为中小學生提供教育实践课程。	0.8	2023年12月	高新区管委会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有限公司
48	海狮短视频创作基地	采取精准化的视频分区创作形式，以拆条、混剪、解说为三大主体，详细制定剪辑人员职业规划，鼓励创新创意的剪辑内容与创作模式，持续产出优质作品。在营账号总数量9000余个，为国内外各大平台输送视频20多万条，月平均收益600多万元，打造福州影视创作+文化传媒+数智内容的集聚地。	0.2	2023年12月	高新区管委会	福建海狮集团有限公司

抄送：市委办公厅，市委各部门，福州警备区，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福州市委员会。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8月1日印发
